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7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并于同日在公司内部对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5 日至 2022 年 5 月 5 日,时限不少于 10 天。在公示期限内,凡对公示的激励对象或对其信息有异议者,可及时以书面或口头形式向公司监事会反映。

截至 2022 年 5 月 5 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2、关于公司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均不存在下述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与本次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相符,均为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下同)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激励对象中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2—067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1 年年度报告》。为使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五)15:00—17: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互动易"网站(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曾吉勇先生,董事兼常务副总裁陆繁荣先生,独立董事饶立新先生,财务总监周满珍女士,董事会秘书卢国清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公司与投资者的交流效率和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星期四)15:00 前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进入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88167 证券简称:炬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6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2 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增强上市公司信息透明度,加强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陕西上市公司协会根据陕西证监局工作部署,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2022 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

届时,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刘兴胜先生、董事会秘书何妍女士、财务总监张强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将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网络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活动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五)15:00-17:00

活动地址:"全景路演"

网址:http://rs.p5w.net

特此公告。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2-021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张大燕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大燕女士因个人家庭原因,特向公司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张大燕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大燕女士的工作将会进行妥善交接,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相关工作开展和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张大燕女士离职后,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张大燕女士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对公司财务体系建设、预决算管理、资金管控及投融资规划等做出了重要贡献,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了有效建议与支持,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张大燕女士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500 证券简称:慧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4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何侃臣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何侃臣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何侃臣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仍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信唐普华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侃臣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控制的上海秉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3.5959%的股份。何侃臣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2-021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周五)15:00-16:30 在全景网举办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朱振华先生、副董事长朱磊先生、总经理杨奇峰先生、独立董事洪晓明女士、董事会秘书王黎明先生、财务经理兰英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三)12:00 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2-046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华素健康护理品有限公司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发明名称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号	授权公告号	专利权人
一种预防口腔溃疡和加速口腔粘膜修复的牙膏及工艺	2020 年 8 月 4 日	2022 年 5 月 3 日	ZL 2020 1 0774276.0	CN 111888308 B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华素健康护理品有限公司

注:专利权自授权公告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上述发明专利不会对公司近期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充分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

1、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编号:2022-022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朱荣彦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朱荣彦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以及在公司兼任的其他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朱荣彦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荣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朱荣彦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885 证券简称:京泉华 公告编号:2022-036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8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的股份种类为公司发行的 A 股社会公众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且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8.65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股份方案中的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18.65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30.35 元/股"(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将回购股份的期限由"董事会(2021 年 3 月 8 日)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调整为"在原回购届满日(2022 年 3 月 8 日)基础上延长 12 个月至 2023 年 3 月 8 日止"。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披露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320,000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333%,最高成交价为 18.5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1.8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9,188,96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公司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方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本次实施回购股份既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 年 3 月 19 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约为 3,984,175 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即 996,043 股),但每五个交易日回购数量不超过一百万股的除外。

3、公司未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得为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三)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2-032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五)15:00-17:00 在全景网举办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邵红刚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游宗杰先生、财务总监刘春保先生、独立董事荆伟华先生、董事会秘书袁建川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星期四)15:00 前访问 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0785 证券简称:新华百货 编号:2022-019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2 年宁夏辖区上市公司业绩说明会暨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宁夏上市公司投资者保护水平,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增强上市公司信息透明度,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宁夏证监局、宁夏上市公司协会将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2022 年宁夏辖区上市公司业绩说明会暨集体接待日活动"。

届时,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相关高管人员将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网络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活动时间:2022 年 5 月 16 日 15:00-17:00

活动地址:"全景路演"

网址:http://rs.p5w.net。

特此公告。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2-045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20831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事项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2-019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产销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产销数据如下:

产品名称		生产(辆) 本月数量	本月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本年累计同比增减	销售(辆) 本月数量	本月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本年累计同比增减
汽车整车	新能源汽车	65	–	1,075	923.81%	1,472	–	7,002	6443.93%
	其他车型	1,549	–	1,549	12808.33%	1,545	–	1,545	25650.00%
合计		1,614	–	2,624	2142.74%	3,017	–	8,547	7463.72%

注:1.新能源汽车销量包含由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及浙江豪情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生产、本公司对外销售的车型。

2.本表为产销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 2022 年审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7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2 年5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在全景网举办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或者直接进入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路演厅(http://ir.p5w.net/c/002897.shtml)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蔡胜才先生、财务总监陈志先生、独立董事王琦女士、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吴陈冉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星期四)17:00 前访问 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2-062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21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为了更好地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使投资者能够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将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周二)15:00-17:00 在全景网举办 2021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殷红梅女士,副董事长、总裁尹祥先生,独立董事陈秋雄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卢志刚先生,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谢丹颖女士。

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现就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周一)15:00 前访问 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300980 证券简称:祥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2-024

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五)15:00-17:00 在全景网举办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魏琼女士、副总经理黄永红先生、副总经理段建平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王盼女士、独立董事苏灵女士、独立董事王正家先生、独立董事卢爱平先生,具体以当天实际参会人员为准。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 15:00 前访问 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特此公告。

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3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股东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海技术")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汇海技术的股东陈宇峰为本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此汇海技术减持本公司股份将涉及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其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股东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公司股东汇海技术因自身经营需要,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684,85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36%。

2022 年 5 月 6 日,公司收到汇海技术的《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自 2022 年 2 月 7 日至 2022 年 5 月 6 日,汇海技术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区间过半,汇海技术在此期间未减持本公司股票。

汇海技术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截至本公告提交披露日,汇海技术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保持一致。

公司将持续关注汇海技术减持计划后续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汇海技术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备查文件:汇海技术《公司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507 证券简称:涪陵榨菜 公告编号:2022-021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暨相关工商登记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的概述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 3 月 28 日收到《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关于重庆市涪陵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高质量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涪陵府发〔2022〕13 号)、《重庆市涪陵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划转的通知》(涪国资发[2022]79 号),重庆市涪陵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涪陵区国资委")拟组建重庆市涪陵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发集团"),并计划将涪陵区国资委持有的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陵国投")100%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涪发集团。

公司别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及 2022 年 4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及《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并于 2022 年 4 月 8 日披露了《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及《重庆静昇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法律意见书》与《重庆静昇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免于发出要约事宜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变动的进展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涪陵国投、涪发集团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手续。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507 证券简称:涪陵榨菜 公告编号:2022-022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关于更换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保荐代表人陈贤文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顺利进行,西南证券委派蒋茂卓女士(简历见附件)接替其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

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叶宏女士和蒋茂卓女士,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陈贤文先生在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

附件:蒋茂卓女士简历

蒋茂卓女士,保荐代表人,西南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会计与金融学硕士。主要负责或参与了常山药业、博彦科技、德基机械控股、立方制药等 IPO 项目;康恩贝、博彦科技、茂硕电源、金圆股份等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康恩贝、高鸿股份等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康恩贝、赛轮股份等上市公司公司债项目;农业银行优先股项目以及仁和药业股权激励项目等,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从业经验。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2-037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范秀莲女士的通知,获悉范秀莲女士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原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范秀莲	是	1,400	6.26%	1.30%	否	否	2021 年 05 月 07 日	2022 年 05 月 06 日	2023 年 05 月 05 日或质权人办理完毕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1,400	6.26%	1.30%	–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王俊民	39,955.04	37.11%	10,302.0211	10,302.0211	25.78%	9.57%	0	0%	0	0%
范秀莲	22,346.56	20.75%	11,055.0000	11,055.0000	49.47%	10.27%	0	0%	0	0%
郑伟	17,087.76	15.87%	0.0000	0.000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79,389.36	73.73%	21,357.0211	21,357.0211	26.90%	19.84%	0	0%	0	0%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5 月 07 日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2-040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6),经事后核查,该通知中的"附件二、2021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的第 6 项提案名称需进行更正,具体内容如下:

更正前:

议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0.00	《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附注:
1、请将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所对应的方格内打"√",多打或不打视为弃权。
2、授权委托书通过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法人股东委托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股东委托须由股东亲笔签名。

更正后:

议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0.00	《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附注:
1、请将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所对应的方格内打"√",多打或不打视为弃权。
2、授权委托书通过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法人股东委托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股东委托须由股东亲笔签名。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中的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35
债券代码:128087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达 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收到公司股东孙日贵先生的通知,孙日贵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孙小惠女士自 2022 年 4 月 28 日至 2022 年 5 月 6 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9,055,500 股,增持股份比例达公司总股本的 1%,截止 2022 年 5 月 6 日孙日贵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8,145,617 股,孙小惠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3,593,255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1,738,87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现将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孙日贵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			
住所	山东省高密市锦绣花园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4 月 28 日至 2022 年 5 月 6 日			
股票简称	孚日股份	股票代码	002083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A 股	905.55	1%		
合 计	905.55	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7268.3372	8%	8173.8872	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268.3372	8%	8173.8872	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承诺: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否☐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